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为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原委派廖锦强先生和李昕遥女士为公司本次发行及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

2017 年 6 月 29 日，公司接到招商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因李昕遥女士拟离职，不再适合继续履行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职责，招商证券指派王玲玲女士（简历附后）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接替李昕遥女士，继续履行对公司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职责。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的规定，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期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结束，但仍需对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项督导。

公司董事会对李昕遥女士在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及持续督导期间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本次更换后，招商证券关于本次发行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廖锦强先生和王玲玲女士。

备查文件

- 1、招商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
-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件：王玲玲女士简介

王玲玲，女，1981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获管理学硕士学位，保荐代表人。拥有 10 年的投资银行工作经历，拥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曾主持或参与西部证券 IPO 项目、第一创业证券 IPO 项目、光大证券再融资项目、新纶科技 IPO 项目、新亚制程 IPO 项目、天津港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曾作为内核部主审员审核了多个 IPO、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现任招商证券投资银行总部内核部总经理助理。